

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6樓

承辦人：簡忠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019

傳真：(02)29555665

電子信箱：AJ26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徐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客文字第11000353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02062484_110D2010363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為鼓勵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認證，請依權責協助核予當日參加110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者補休，俾利參與應試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0年1月6日客會文字第11061000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相關報名及公告資訊可至該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>)查詢。
- 三、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外)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、淡江大學、真理大學、華梵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副本：

